

新写实长篇小说

孽缘千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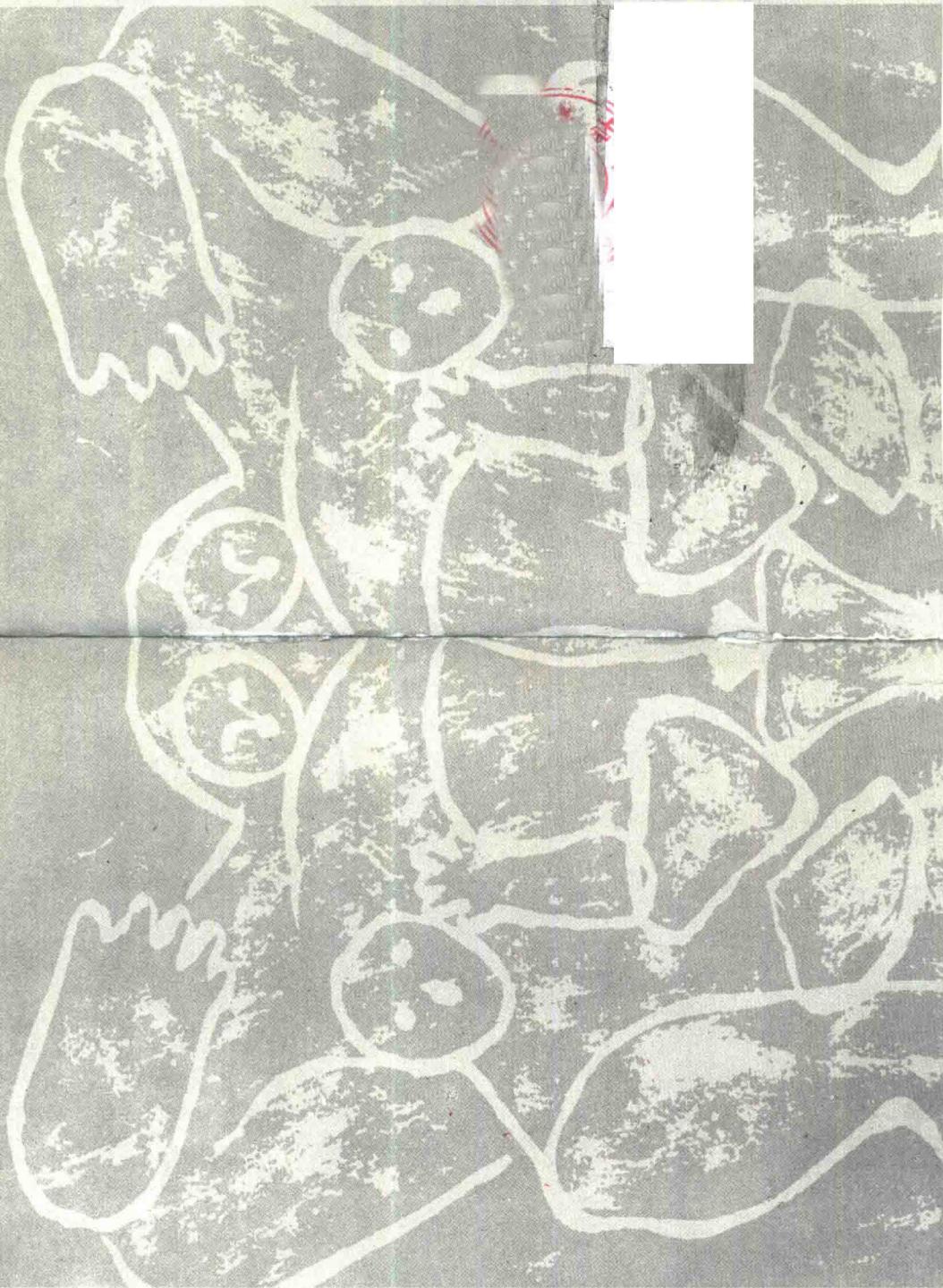
黑马 ●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孽緣千里

黑马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孽缘千里 / 黑马著. - 北京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0.12

ISBN 7-5004-2910-X

I. 牽… II. 黑…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59938 号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3 传 真 010 - 64030272

网 址 <http://www.cass.net.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中国文联印刷厂 装 订 三河福星装订厂

版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0.5

字 数 200 千字 印 数 1 - 10000 册

定 价 1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激情与凄艳

曾经采访过一位三十年代至今一直声名显赫的女诗人，她十分反讽地说她从来不会写爱情，不会香艳，更不会凄艳。我敬佩这样有着哲学高度的诗人，但我不喜欢一个缺少任何一种“艳”的女人，特别是女人年轻的时候。

女人怎么能既不香艳，也不凄艳，也不娇艳，也不冷艳，也不……艳呢？绝对不可以。一个女人甚至可以不美丽，不漂亮，但她一定要有几分无论任何一种的艳，那样才没白活。

男人呢？当然要有激情。中文里的“激情”二字主表激烈的情绪，包括愤怒等。英文中与之对等的词是 passion，特别用于表达性爱的激动。在此我愿意中西合璧，两者兼而有之地使用这个词，因为用它来描摹拙作《孽缘千里》中那些男人的行为和感情最为贴切，正如“凄艳”这个词用在该书女主人公身上十分贴切一样。

女人要凄艳，男人要激情。生活中纵然有各种各样风流的男女，但我这部小说似乎偏爱选择激情的男人和凄艳的女人来写。

小说中的主人公是七十年代末的中学生和他们的老师，我记述了那个年代里一班师生们的政治激情，师生之间的恩恩怨怨，男女学生之间朦胧的爱情。自然就追溯了他们风流倜傥的老师从五十年代开始的苦难但浪漫的传奇生活和爱情及其扭曲的灵魂和丑

FILE

2 莓缘千里

陋的德性：一个在学生心目中大写的人如何变得心地阴暗直至为了自己的升迁而让学生作了牺牲品，诱骗他们在十六岁上离开学校上山下乡，目的是“早下去，早上来，还能当中央委员”。

这些天真的学生怀着一腔的革命激情离开了学校走上了社会，在花季之年肉体和心灵遭到了残酷的重创。伤痕累累的他们艰难地步入中年，在历史剧变的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里闯荡世界，闯荡商界，在情欲与金钱的冲动和诱惑中沉浮沦丧，无论是学者商人还是普通知识分子和草民百姓，都难免情感的迷失和心智的迷惘。

这个风流了一辈子的人倒在九十年代的病榻上痛心疾首地忏悔了：他亲手戕害了那么多心灵的幼苗，让他们难以健康地成长。他终于认识到：一个罪恶的时代过去后，不能把一切罪名都推给几个罪魁祸首去承担，重要的是每个普通的个人是否是罪恶时代的同谋。

他的学生们原谅了他，但情感的伤痕难以愈合，过去是他们心头永久的痛，未来则虚无缥缈。他们相聚了，中学时代的情敌难以面对；曾经沧海的情人一派幽怨凄艳，残酷的年代使他们千里睽隔，造化的孽缘使有情人难成眷属。他们说他们认命了。

剩下的只有故事，只有激情的记忆还算真实。

这是出生于六十年代第一年我的同龄人们的故事。

七十年代他们成了中学生。那个时候的男生们，他们的激情多用在追随他们敬佩的男老师和高年级男生参与的各种政治运动，自以为革命事业的接班人舍我其谁也，随时准备上山下乡闹革命，甚至上战场为世界革命牺牲自己。他们真是觉得上学校去的真正意义就是开大会小会，用革命理论充实自己，把自己培养成保尔·柯察金那样的共产主义战士。以至于七十年代末一个时代突然结束，他们面临着的不是上山下乡而是考大学时，脑子竟一片茫然。甚至还把这突然的变故与“江山变色”和“红旗倒地”联系在一

起。

这些充满天真激情的男孩子们在长成男人之后，激情的原始冲动会驱动他们去做男人应该做的事。他们可以没有伟岸的身躯，没有潘安之貌，但只要有激情，他们就是响当当的俊杰。他们历经生活的磨难，一直坚韧不拔。人到中年后，一脸的沧桑与智慧让他们看上去富有男性的魅力。这样的男人对理想和生活有了自己独特的理解，对爱、对情、对性都有了肉体和精神上独到的经验和把玩，无论是形下还是形上都已经达到天人物我浑然一体的境地。成熟的魅力与不泯的激情只能使他们魅力剧增。这样的男人与凄艳的女人能达到爱情美丽的极致，但结局却往往令人扼腕唏嘘。

那个时候女生中的先锋，似乎丝毫不让须眉地追逐政治，甚至大有雌了男儿之势，领尽风骚。可惜的是，那些发誓要做保尔的激情男生们往往在心灵深处渴望着一个冬妮娅那样的中产阶级小姐。他们可以和那些女中豪杰们一起参加政治活动，高谈阔论什么主义，但决不同她们交朋友。他们深情的目光往往投向那些因“家庭出身”不太好而远离政治但气质高雅、一派冷艳的女生，进而眉目传情，两情相悦。那个年代里，这类朦胧的爱情往往被扼杀在摇篮之中，这类爱情故事显得很是哀凉，那故事的女主人公则愈发显得凄艳。这些女人步入中年后，雍容美丽的外表与爱情挫折后的凄情压抑最是教人恻隐丛生，岂是一个“美”字了得。

于是我选择了我同龄人中的激情男儿和凄艳女儿作我小说的主角，让他们从七十年代坎坎坷坷地走到九十年代，一路激情，一路凄艳。我相信感动我的故事就会感动别人。

黑 马
2000年10月
于北京法源寺西里



目 录

序 激情与凄艳 1

第一章 狂 欢 1

许鸣鸣说话的时候眼睛一直盯着李大明。李大明几次与她的目光相遇又迅速闪开了。他和她都无法相信十几年后旧情人的相遇是在这样的场合下，竟是以这样的话题开始对话的。

第二章 萝 缘 49

有时半夜醒来，看看怀里赤裸如玉的暖热女人，再掐一把自己一丝不挂的躯体，那似乎是两个别人，你看着他们缠绵在一起，那幅像“拉奥孔”般毒蛇缠身的景象让你感到陌生遥远，如梦如幻。

第三章 流 浪 99

这座城市的历史太久了，这座城经历了太多的战争和野蛮，经过了太多“革命烈火的洗礼”，“文化大革命”中又是全国死人最多的城市。

第四章 欲 念 161

岁月悠悠，就这样从身上欢快地流逝，你最终会发现自己没了那块招牌就一无所有，不过是混在北京“上层建筑”中地下室里的虫子，狐假虎威地做着凤尾。



第五章 情 恨 201

冯志永的魅力在于恶、激情和坚韧，而大明的魅力则在于善、热情和正直。似乎男人应具备了这一切才算完美。

第六章 情 梦 229

每次相聚，无论冬夏，你们都会在激情的交流之后，拥坐在窗台上俯瞰京城。那是激情过后的温柔，往往比热烈更为隽永。你拿了靠枕，靠在墙上，教季子偎在怀中。你双手拥着她，轻轻地抚着她的乳尖，她又会情不自禁地低吟起来，向后仰着头来接受你垂首的热吻。

第七章 情 结 289

爹妈那一辈儿，让老人撮一堆儿就死生活生，也不讲个感情儿。我跟鸣鸣，她不要孩子我也这么黏黏糊糊拽着她，只要她跟我在一起就算她心里有别人我也疼她，这叫不叫感情？是不是挺现代挺时髦儿？

尾 声 烟 柳 319

护城河黑乎乎地绕旧城墙淌过，河坡上却也是一片芳草萋萋，远看那河边绿柳白杨，也是绿烟霞蔚的景象。

跋 北 河 327



第一章

狂 欢

许鸣鸣依旧悠悠地转了一个圈。“不过，我早告诉过你，我和老八结婚前好几年在乡下就在一起了。我们偷偷处理过两个孩子。你一走，我就和老八做了夫妻，那年我十六岁，对吗？老八十八，你十七，可你远走高飞了。”



1992年，初雪。

雪霁，天穹幽远清澈，连空气都凝成了透明的蓝色。古城北河看似一块淡蓝的玻璃镇纸。

这个雪后的黄昏时分，吕峰攀着树干登上古城墙的废墟，心中蓦地生出古人站在崖畔上俯视一川流水时的感觉——逝者如斯！他竟有十好几年没来这段古城墙了。

依然是那段古城墙，满目疮痍的巨大灰砖垛起的屏障。城墙头上依然是那条无数双脚踩实的土路；依旧是一棵棵似乎十几年未长分寸的矮树；依旧是一片片白雪，似乎十几年未化；依旧是一片片干黄的草丛，在等待春的荣华。

小时候读一些写这座古城三四十年代抗日的小说，心中旷旷的，每行字都能唤起一串联想，似乎那里头说的是另一个城市，一个遥远缥缈的城。

可是书中提到的城墙和街道又确是真的。只是那令人神往的古城墙早在他出生前几年就扒了，只剩下这么几百米，据说因为是毛泽东青年时代散步过的地方，才保留下来，当了公园和体育场的围墙。小时候常来这段旧墙上，想象书中的男女主人公们怎样在这里交接情报，怎样在这里一边做地下工作，一边爆发着男

4 翠缘千里

女之间的爱情。毛泽东是怎样独立秋风中扫视着脚下的古城。有时想着想着心头竟要发酸，眼里会溢出泪水来。北河，有着怎样传奇般的过去啊！心目中映出的是黑云压城的黄昏，一片荒郊野地中兀立着一座黑森森的城池，那火烧云下有无数个鲜活的生命在来去匆匆行云流水般地上演着瑰丽的史诗剧。无数个青春男女，热热烈烈地活，壮壮丽丽地死，古城上空激荡着浓郁的生命气浪。

而现实中的它却是那么平平常常，毫无生气。于是他常有一种强烈的渴望，渴望回到过去，让时光倒流几十年！他自己就是那热烈火爆生命的一部分，闹学潮、罢课，手挽手冲上大街面对警察的水龙头高歌着。有时就那么一下午一下午地幻想，看着脚下的一城矮房子和小街幻想。是的，那曾经经历过的过去是最不堪回首的；而那未曾经历过的最近的过去却是最为迷人的，甚至比可预测的最壮丽的将来更迷人。

儿时住过的那条阴气逼人的胡同，几座高门大宅，透着往日沉重的辉煌。可那几个大院子早让人住得一片狼藉。十几个三代同堂之家胡乱挤住，原来的雕梁画栋和木刻花门早已是面目模糊，连门口的大石狮子也早就断头折臂。人们在那里毫无感知地过着，没谁欣赏那些过去的美。1978年上了中山大学以后，突然萌发出想了解一下故乡的冲动，去图书馆查找资料才发现在故乡北河的名下有半屈书卡。一本本查下去，方知这座已衰败的古城竟有一千多年的城史，是清代的直隶总督府所在地。那时的北河，曾经清水绕城，古寺林立。而吕峰儿时日夜梦想逃出的那座阴气森森的朽败朱门大宅却原来是清代的两江学堂，后来驻过本省最早的报社，曾经车水马龙。

那一刻就想考证一下一座名城血气渐渐虚竭的因由，可现实中的大千世界对一个二十出头的学生诱惑力太大了，很快就去忙什么讲演比赛，忙着考“托福”，考EPT，又忙于分配争个肥

缺，便把这座故乡古城忘干净了。现在重上这城墙，吕峰仿佛又变成了那个十几岁的小男孩儿，心中怅怅的，很感到些寂寥。那正是为赋新诗强说愁的时候。

儿时从这里望城，恍恍惚惚觉得那是一块玻璃“镇纸”，随时都可以伸手拿来把玩的。从城墙上甚至可以看清街上的行人，看到一格一格的小院落，看到人们在院中出来进去过日子的身影。可现在却看不到了。北河城长高了，横七竖八地新起了无数座千篇一律的红砖宿舍楼，使原先那种棋盘似的小城格局彻底乱作一团。北河似乎是变丑了。可吕峰的理智告诉他，这种丑是一种向美蜕变的开始。就像春天手上要蜕皮一样，蜕皮时分的手是最丑陋的，像长了疥癣一般，可一旦蜕光，那下面呈现出的将是一双崭新的手。

他开始感到心情舒畅了许多。北河人终于要告别那种大杂院儿，住上方便洁净的单元房了。而十几年前这曾是少数人的专利。不必为那个曾经简朴单纯的美丽城池怀旧，那毕竟是少数人的审美需求，现实中没人需要它。这一片片杂乱无章面目呆板的红砖楼毕竟是小城人的企盼所在。人只能解决他能解决的问题。或许一百年二百年后人们会想起那个苍凉美丽的北河，会花巨资修一座纪念馆，甚至建起一个小城的复制品，住到那艺术品般的空调平房四合院中去。二百年时间，够吗？

那时吕峰最大的渴望就是逃离那个鸡飞狗跳的庸俗大杂院。小小的他心中似乎也懂，如果那一进院子只住一户人家，那将是最开心的事了，给他一座楼也不换！他跟爸爸妈妈去过那样的院子，是大官的家，宽敞漂亮，清静。院中有自来水龙头，屋里厨房厕所齐全。他最怕的是冬天去街上上厕所和去挑水。最盼望自己家中有自来水有厕所。

旧北河城里也有几座楼，最高的是一座六层楼，简直让吕峰

6 萝蔓千里

着迷，常常仰视着它，一遍又一遍地数，想象着楼里人上厕所冲水的惬意样子，想象着人家在自家中洗衣服，脏水顺管道流走的样子，而自己家却要一桶桶往街口的下水道上拎脏水。

挑水是最苦的差事儿，他十二岁就开始挑水了。一条街一个水龙头，冬天水管周围冻起一座小山包来，水池子竟成了一口二尺来深的冰井。开春冰化了，胡同口就化成了一片泥沼。夏天又闹缺水，为照顾农民浇地，市民的水就三天两头地停。半夜里会听见有人喊：“来水了！”家家户户就拎着筲去接水，满街像过节一样热闹，一直闹到天明。后来人们就自动地用桶来排队，一排排半街筒子。夜半时分，每家派出一个人来看桶，大家便坐在扁担上聊天等水。有时等一宿仍不见来水，大家就留下水桶排队。

常常有人趁别人不在时把自家的水桶加塞进去，被发现后轻的招一顿臭骂，骂急了就抡起扁担开战，直到打得血肉横飞。常常是为了排队接水邻里结仇，于是战事不断。谁家男人多谁家就称王称霸。

记得对门院里的李家，一气儿生了七朵金花，第八胎又是个女娃，李婶儿便无地自容地哭了。因为她的丈夫为排队接水跟人打起来，左眼给打瞎了，婆婆让人家把头发一撮撮带着血给薅了下来。她立志要生男孩将来能为家里报仇，可连生八胎全是女儿。那天丈夫又让人欺负了，打得头破血流被拖回家。李婶一气之下，怀里抱着女儿，招呼上七个女儿奔向那欺负人的家里，一路哭嚎着骂上门去，引得满街人跟随而来看热闹。吕峰看到她抱着孩子跪在那家门前，狠狠抽着自己嘴巴子，呼天抢地地叫着：“是我没本事生不出儿子来，才让你们这么欺负啊！我下辈子非生八个儿子不行，非报了这仇不可！有种的出来就打死我算了，反正我活着也没用。”那家四五个男人出来拖她走，她的七朵金花一拥而上抱住那家男人们的腿大哭小叫。这时李家男人捂着一脸的血跑来，揪起自家女人，大骂“丢人现眼”，随后冲那家人

恶骂：“今天是最后一回，我让人欺负够了，下回再有人敢动我一手指头，我让他全家见阎王去！”那家人冷笑着：“瞧你那尿×样儿！再闹，把你右眼再打瞎了。”说着上来又是一顿拳打脚踢，把李家人打出门去。满街人发出了愤愤不平的声音，但没有人敢上去打抱不平。

几天以后，半夜里人声鼎沸，说是杀人了。原来是李家男人一丝不挂地揣了菜刀摸进了那家，在黑暗中乱砍一气，最后一刀抹了自己的脖子，抱住那家一个女人而死。从此这家就剩下干巴巴十个女人。让他乱砍一气的那家倒没死一个人，却一个个脸上身上留了疤痕。从此李家女人再没发出过笑声，那家男人也再不敢欺负人了，臊眉搭眼地出进。那地方可是清代的两江学堂，住过大学者的。早没了风雅，连雕花雨廊都搭成了鸡窝和兔窝，窝门用的是雕花镶板。

最令人恐怖的是“文化大革命”那几年。满城的枪林弹雨，很有点像现在的中东贝鲁特。一派对另一派总部的攻击往往是在黑夜里发起，一阵枪声大作，夜空中便如同放礼花般流曳起枪弹划出的根根红线。一夜激战后，第二天一早便有高音喇叭宣告什么什么总部被拿下了。不久又会有巨大的哀乐轰鸣，唱起毛泽东那首诗“我失骄杨君失柳”，这个曲子谱得十分催人泪下且总有阴曹地府的鬼魅气，让人不敢多听。伴着哀乐的是激奋的口号声“为革命战友报仇！”

这院子里的人算老实的，一听枪响便全躲家中，甚至用湿被子捂上纸窗户，严防流弹打进来误伤。可怎么也想不到这院子里会出人命。

那时是个刚落过雪的下午。雪一停，西边就红嘟嘟地露出个圆圆的日头。刚才夹着北风和鹅毛雪“嗖嗖”的枪声和大喇叭里的喊叫都停了。这时南屋的王奶奶开始一家挨一家地叫人去她家，她家臊儿要办喜事了。兵荒马乱的，王奶奶说，就不办酒席了，

请街坊四邻的吃吃喜糖就算那么个意思了。

发过喜糖臊儿叔说要放二踢脚喜庆喜庆，就一支支地放起来，噔——嘎，这直入云霄的炮声听起来格外清脆。

本来臊儿连放几支后是要回屋去的。就在他转身时，小吕峰又递上一支说：“臊儿叔，还剩一支。”臊儿就顺手接过来，插在雪里用烟头儿点了。点燃后却只见药捻儿哧哧不见炮响。臊儿等了片刻就拿起它来骂着：“坑人的小贩儿太黑心了，他们往纸里裹沙子卖。他妈的！”说话间那罪恶的东西在他手中响了，臊儿应声倒地，那第二声闷响响在地上。人们眼前一红，顿觉喷了一脸热汤，睁开眼全都大叫一声“妈呀”。臊儿的脑袋早就炸烂了。原来是二踢脚从他眼里钻进脑袋炸开了。吕峰一直有一种负罪感，似乎是他杀了臊儿一样。

院里老臭家的媳妇同样叫人难忘。她刚从附近的农村来嫁给老臭时，还是个土里土气不开眼的村姑，家里穷，让人说和着嫁给了缺心眼儿的老臭，进城后天天叼个馒头当零嘴吃，没出半年这个叫俊改的女人老臭家的老臭媳妇就变得如同发面馒头一样又白又胖了，浑身的肉眼瞅着拘挛拘挛地颤悠起来。就这样一个胡吃闷睡疯长膘的女人，闹起“文革”来竟成了那个“革命煤球厂”的武斗女将，能双手打枪，号称“双枪老太婆”。从此院子里极少见到她了。偶尔回来几回也是前呼后拥着让大小伙子们保护着，老臭哥家一家子人连个屁都不敢放。全院子的人背后里指指戳戳，损老臭是个劁了的男人，尻鸡巴一个，连老婆都管不住，那俊改在外头能老实呆着？怕是早让老臭当了几百回王八了。为这，老臭他妈人前人后也在讲俊改让老臭丢尽人了。1968年五月节，俊改回来了。一进院子就大呼小叫着说是刚从北京开会回来，中央首长接见了他们两派的头头，为他们讲和。那大会堂真叫大，比咱们的体育场地界儿还大，一进去就犯迷糊。天安门广场从这头看不到那头，就跟割了庄稼的大田一样敞亮，能盛

一百万人，咱们全城的人都去了也才够塞满一个小角儿的。

可到了半夜老臭家屋里就闹翻了天。吕峰让叫喊声吵醒，屋里已空无一人。他披了衣服跑出院子去，外面正是一片喧闹鼎沸。老臭家屋里传来“啪啪”的声音，每响一声，就听俊改尖嚎一声，伴随一声“我操你妈，老臭！”越骂那“啪啪”声响得越密、越脆。是老臭在用皮带抽他女人。“你服不服？见了中央首长就不想当我老婆了，你也长了屌是不是？”“你脏，你臭，我跟你离！”“啪啪”，又响起鞭子声。“你没离，就是我的，先打死你，让你逞能！”“操你妈，老臭！老鸡巴两口子，你们就不管他呀，你们不得好死！”老臭的父母一人手拿一根绳子，说着“丢八辈子人了”要找房梁上吊。人们一边拉着老人一边砸门，说再不开门就撞进去绑老臭了。

房门哗啦一声给撞开，黑暗中冲出两条白影，纠缠一起厮打着。人们拥上去，分不清的男女在分不清男女地胡抓挠着企图把那一团男女肉体分开。好一阵子混乱，终于光溜溜的老臭被人从中摘了出来，那边俊改早让女人们推回屋去。骂声仍然不断。

人群仍然不肯散去。天麻麻亮了，似乎半街筒子都挤满了看热闹的人。识文断字的父母在文文雅雅地劝人们回家去，可没人动。老臭他妈终于忍无可忍，抄起扁担，抡圆了扫荡起来，边舞边叫：“王八蛋操的你们还没看够啊！回家脱了衣裳对着看去！”她披头散发，衣衫零乱，飘飘然然，似一个老妖怪。她旋着扁担，嗖嗖如哨，赶得人们抱头喊妈，一股脑地往大院外面涌，可外面的不知出了什么事，还在往里挤着想看热闹，那人群立即挤成了疙瘩拧成了麻花。“老臭他妈杀人了！”又一群人叫着视死如归地去抱住那个老婆子。

院子里终于静了，地上留下一片大大小小男男女女的布鞋拖鞋。老臭他妈咣当关上院子大门，“扑通”一下一头栽到地上，顺嘴角流血。